

# 2026年菏泽鲁西新区补充耕地质量验收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1791000202602000047

采 购 人：鲁西新区农业农村发展局

代理机构：中技兴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七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	18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2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2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3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一、项目概况：

2026年菏泽鲁西新区补充耕地质量验收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 bidding.com>）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7月2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二、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SDGP371791000202602000047

采购项目名称：2026年菏泽鲁西新区补充耕地质量验收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本项目预算金额为¥435000.00 元，其中：第一包¥435000.00 元。

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500.00 元/亩，其中：第一包¥500.00 元/亩。

采购需求：2026年菏泽鲁西新区补充耕地质量验收项目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具体工作进度与省、市相关要求进行动态衔接，具体工作开展时间及推进安排根据采购人要求执行，完成所有指定项目的验收工作并提交最终成果。

##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库[2014]68号）、（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必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具备相应服务能力；

3.2 潜在供应商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和主管部门颁发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CATL）；

3.3 潜在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工程设计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3.4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3.5 根据“关于实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菏财采[2022]9号)”要求，各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资格信用承诺，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6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一方具有所需资质即可；

**注：（1）联合体不得超过两家单位，联合体须提供有效的共同投标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

**（2）同一项目，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3) 联合体的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负责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其他业主要求。

#### 四、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26年07月08日8时30分至2026年07月14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自行下载

3、方式：①由潜在投标人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注册账号，并于2026年07月08日至2026年07月14日（北京时间8:30-17:00）登录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登记注册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磋商公告附件中的磋商文件仅供查看，潜在供应商须登录系统后获取招标文件等资料），逾期未按要求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具备参与本项目的资格。

②本次采购为网上交易，供应商应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传经 CA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网站的注册及 CA 的办理过程需一定时间周期，请投标人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项目。未及时进行网站注册及 CA 办理的投标人所造成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③磋商文件一经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服务平台、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发布时间即为发出磋商文件的时间），关于本项目的变更、修改、澄清、补充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该系统及发布网站发布，发布之日起即视为通知到潜在供应商。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或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向代理机构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单独告知。注：《操作手册》可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下载中心”栏目进行下载。

4、售价：0元。

#### 五、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07月20日 14: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

#### 六、公告期限：

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编制报价文件需使用企业 CA，供应商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进行企业 CA 办理。CA 注册有一定周期，请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投标，详见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相关通知。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发布时间即为发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并及时下载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本次招标为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供应商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传经 CA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2.1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报价截止时间，下同）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供应商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在线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前，供应商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 CA 为响应文件加密。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提交电子文件和电子签到，因供应商的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不能打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供应商在使用招投标交易平台时，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15898683755。

3、其他未尽事宜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鲁西新区农业农村发展局

联系人：杜主任

电话：0530-5329890

地址：菏泽市广州路与湘江路交汇处

2、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兴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经理、王经理

电话：15610103021、18653066727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786号南楼 C 区5楼

电子邮件：zwbjssc\_a@163.com

发布人：中技兴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6年07月07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鲁西新区农业农村发展局 联系人：杜主任 电话：0530-5329890 地址：菏泽市广州路与湘江路交汇处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兴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经理、王经理 电话：15610103021、18653066727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786号南楼C区5楼 电子邮件：zbwjsc_a@163.com
3	项目名称	2026年菏泽鲁西新区补充耕地质量验收项目
4	项目编号	SDGP371791000202602000047
5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	具体工作进度与省、市相关要求进行动态衔接，具体工作开展时间及推进安排根据采购人要求执行，完成所有指定项目的验收工作并提交最终成果。
9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行业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0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 时间、形式	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形式：以书面形式提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1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1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 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答疑澄清文件 24 小时内
13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其他材料	澄清及修改文件、采购人所提供的有关资料等
14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90日历天（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6	磋商保证金	无
17	签字或盖章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18	响应文件份数	★经过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需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

		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a href="http://hz.fzbidding.com/">http://hz.fzbidding.com/</a> 上传。
19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	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a href="http://hz.fzbidding.com/">http://hz.fzbidding.com/</a> 。供应商若解密失败或因自身原因无法解密的其责任自行承担。
20	磋商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2026年 07 月 20 日 14 时 30 分；</p> <p>开标地点：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开标室（济南路与钱江路交叉路口南200米路西）。</p> <p>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材料，供应商在赢标平台菏泽专区<a href="http://hz.fzbidding.com/">http://hz.fzbidding.com/</a>上传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在线澄清答疑、在线询标。</p>
21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2	磋商程序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3	磋商小组的组建	<p>磋商小组成员：3 人，其中含 1 名采购人代表</p> <p>磋商小组确定方式：采购人依法组建。</p>
24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5	定标原则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6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且财政资金拨付后支付预付款 35%，剩余部分在全部工作完成并通过省、市抽检合格，财政拨付资金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p>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2、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规定提供相关资料原件或制作入电子响应文件的扫描件，否则，本次报价无效。其中，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3、供应商应对其证明文件或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文件或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p>

28	所属行业	农、林、牧、渔业
29	项目属性	服务类项目
30	信用评价板块	<p>供应商须在项目开标前，进入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a href="https://jdpj.hzcz.heze.gov.cn:10001">https://jdpj.hzcz.heze.gov.cn:10001</a>），完成账号注册（已有账号的无需重复注册），登录系统截取当前的信用星级和分数，作为供应商信用情况的参考。在项目评标结束后，供应商需登录菏泽政采信用管理系统，对本次项目的各阶段参与主体完成信用评价并于系统内提交评价结果”。信用系统具体操作步骤详见【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用户操作手册（<a href="https://jdpj.hzcz.heze.gov.cn:10001/user/login">https://jdpj.hzcz.heze.gov.cn:10001/user/login</a>）。</p> <p>技术咨询董工 15053027821，技术咨询陈工 18253063200。</p> <p>重要提示：此项要求不作为供应商参与评审的资格项和评分项，不以此项做废标处理。</p>
31	费用承担	<p>1、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b>柒仟元</b>，由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交纳。</p> <p>2、电子平台使用费：详见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电子平台使用费收费标准。</p> <p>3、赢标平台使用费用：详见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a href="http://hz.fz bidding.com">http://hz.fz bidding.com</a>）首页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平台收费通知”。</p> <p>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p>
32	采购控制价	<p><b>小写：¥500.00 元/亩（大写：伍佰元整每亩）</b></p> <p><b>注：控制价是招标人能够接受的最高限价，投标单位的报价不得高于控制价。投标单位报价高于控制价的按无效报价处理。</b></p>
23	履约担保	无

招标文件中其他章节与电子供应商须知有不一致的内容，以电子供应商须知内容为准。

1. 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 供应商需通过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 bidding.com>/下载相应的电子采购文件，并上传经CA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 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供应商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及CA为投标文件加密，加密时所用投标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企业CA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加密后请使用投标客户端软件验证解密，以确保电子投标文件未在加密过程中损坏。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赢标平台菏泽专区将拒绝接收。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客户端生成FWTB或HWTB结尾的加密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 bidding.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3.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后、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陆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 bidding.com>/撤回投标文件。需要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时，必须先撤回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

交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CA签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4.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供应商必须自带电脑、CA准时在线参加开标，解密时间规定为30分钟，供应商需使用CA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对开标记录进行电子签名。若供应商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投标。电子开标过程出现故障时，按相关部门的规定处理。

5. 《操作手册》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下载中心”栏目进行下载。供应商在使用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时，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客服电话或技术人员电话：15552513997、15898683755。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供货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内容和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费用承担

1.5.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报价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各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因供应商未踏勘现场引起的风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供应商无论是否勘察现场，都将被认为已了解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响应文件的能力。

### 1.10 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预备会。

#### 1.11 转包、分包：

禁止项目转包和分包。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存在项目转包及分包情况，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12 偏离

1.12.1 响应文件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得有重大偏离。

1.12.2 响应文件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允许正偏离，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1.12.3 签订合同、项目实施和结算期间，若发现响应文件出现重大偏离，采购人应认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补充资料，价格不予变更。

1.12.4 项目实施期间，发现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出现重大偏差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竞争性磋商办法；
- (4)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 (5) 政府采购合同；
-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补充和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形式，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供应商如不提出疑问，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视为完全认同磋商文件。

2.2.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疑问提交截止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

2.2.4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修改。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报价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3) 报价一览表
- (4) 分项报价表
- (5) 商务技术偏离表
- (6) 服务方案
- (7) 资格证明文件
-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3.2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3.2.1 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递交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 3.3 响应文件报价要求

3.3.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3.3.2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则响应文件无效；报价内容只允许填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本次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评审阶段，由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体与经初审合格的供应商分别进行单独磋商，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再次提交最后报价。

3.3.3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供应商的报价要结合本采购项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供应商的风险。**如果供应商响应文件内有缺报、漏报的费用，应视为已经分摊在其他费用中，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报价为总价格。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配件、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耗品、辅材、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售后服务、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的各项费用、技术指导、利润、税金等所有一切费用。**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限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3.3.4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除非合同的特殊条款另有规定。

3.3.5 各清单项成交价格依据最终报价较第一轮报价下浮比例同比例下浮。

### 3.4 响应文件有效期

3.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供应商具备完成本项目的能力和信誉。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名称发生变更的，必须提供企业所在地工商

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更换供应商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供货时间、质量要求、技术标准、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4.1.1 响应文件的递交：各供应商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上传至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

4.1.2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撤回响应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时，必须先撤回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但以磋商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4.2.2 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 CA 签名。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 5. 开标

####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 5.1.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公开报价。

5.1.2 网上开标：响应文件在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开启，请供应商自带电脑、CA 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参与网上开标，交易活动以数据电文为准。

**★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各供应商无需到场参加磋商会议。**

#### 5.2 磋商程序

5.2.1 电子唱标。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公开报价时间一致。

5.2.2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各供应商即可插入 CA 锁，登陆账号并等待解密。开标时间到达后，代理公司CA 锁正式开启线上开标系统，设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下达开启解密响应文件指令后，供应商在计算机上进行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线上解密，代理将解密完成的响应文件导入开标系统后通过电子系统生成的报价记录表依次公开唱价。

5.2.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电子平台系统将不再接收电子响应文件，未按时上传响应文件或递交有关材料的企业将作无效标处理。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到达、截止时间未携带 CA 锁、拒绝解密、开标时间后离开导致无法解密、或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每家企业限 30 分钟）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 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标处理。

### 6. 磋商

## 6.1 磋商小组

6.1.1 采购人将根据本采购项目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澄清，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公正磋商的；
- (3) 曾因在采购、磋商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磋商小组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平等地对待各参加磋商供应商。同时，在磋商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对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仅依靠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靠其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评审方法，对各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3) 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成员对出具的专家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保密性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及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5) 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成交供应商。

(6) 集体决定的原则：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成交供应商。

## 6.3 评审纪律

6.3.1 为了规范评审活动，保证评审的公平、公正，维护政府采购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6.3.2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6.3.3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只有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的成员及经批准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其他任何人员不得随意进入评审地点。

6.3.4 在评审过程中，只有磋商小组的成员享有评审发言权，其他人员不得随意发表意见。

6.3.5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3.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6.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评审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

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3.8 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单独出入评审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6.3.9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6.3.10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成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严禁将评审过程中有关资料向供应商或者其他单位提供。

## 6.4 磋商

6.4.1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4.2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检查和评审，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澄清其提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的澄清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为准，供应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报价或响应文件中其它实质性内容，经澄清的问题需由供应商签字认可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7. 合同授予

### 7.1 成交方式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资格，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资格；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 8.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关于无效标

9.1 投标(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响应)文件处理：

9.1.1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9.1.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9.1.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1.4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9.1.5 未全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9.1.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

### 一、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提供以下证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附到响应文件中，并加盖单位公章。供磋商小组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才有资格进行再次报价、磋商：

- （1）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 （3）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4）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内容参照附件）；

（5）潜在供应商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和主管部门颁发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CATL）；

（6）潜在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工程设计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7）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8）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注：根据荷财采〔2022〕9号文件要求，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3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本项目开启时未被禁止参加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发生变更的，必须提供企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更换供应商的，作无效报价予以否决处理。

（以上资格证件缺项或有一项或多项不合格者，作无效报价处理，不再参与下一步评审程序，供应商应对提供的资料负责）。

2、**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在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磋商：**

- （1）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有效委托的授权人的签字，或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加盖公章的；
- （2）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3) 不满足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5、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tting.com/>）进行磋商及二轮报价）。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采购范围和技术标准不调整的情况下，供应商再次报价不得高于其本身上一次报价，否则磋商小组有权据此对其做出无效报价的决定。**

6、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视同退出磋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方式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1	营业执照	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2	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3	信用承诺函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内容参照附件）；
	5	认证证书	潜在供应商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和主管部门颁发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合格证书》（CATL）；
	6	资质证书	潜在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工程设计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7	信用查询截图	“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
	8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

符合性 审查	1	项目名称、编号	与本项目名称、编号一致
	2	报价人名称	与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登记企业名称一致
	3	签章、电子公章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4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5	质量标准	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6	报价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7	其他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二、评审方法及标准：

1、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总分的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总得分相等时，以最终报价低的优先，最终报价也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10分)	供应商最终 报价 (1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
2	商务部分 (8分)	拟投入人员情况 (8分)	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2 分，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2、拟派项目人员中（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一个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2 分，每提供一个中级工程师职称的 1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b>（注：以上人员须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自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不少于 3 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及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b>
3	技术部分 (82分)	工作实施方案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工作实施方案内容工作程序、工作标准、工作方法、工作内容、工作进度安排、完整程度以及可行程度进行综合比较；内容明确详细、科学、可行且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满分 10 分，每发现一处不准确、不详细的减 1 分，每有一项缺项、漏项减 2 分；减完为止。 <b>以上项目未描述者不得分。</b>
		现场采样记录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现场采样记录安排情况，符合规范要求且安排合理；对原始记录管理和报送、数据等措施进行综合评价，满分 10 分，每发现一处不准确、不详细的减 1 分，每有一项缺项、漏项减 2 分；减完为止。 <b>以上项目未描述者不得分。</b>
		对本项目的理解与分析 (14分)	根据投标人对地块周边环境、调查点位布置描述是否清楚，对本项目的需求认识（包含与本项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章）以及针对本项目地块的调查点位采样、监测、分析测试及评估的解决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满分 14 分，每发现一处不准确、不详细的减 1 分，每有一项缺项、漏项减 2 分；减完为止。 <b>以上项目未描述者不得分。</b>
		保密管理措施 (1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保密保障措施齐全性、对安全保证、信息保密措施完善性进行评价：安全保密措施有效，延续性强，统计调查数据保密方法针对性强，内容全且详细，措施非常完善的，满分 12 分，每发现一处不准确、不详细的减 1 分，每有一项缺项、漏项减 2 分；减完为止。 <b>以上项目未描述者不得分。</b>
		内部管理制度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内部质量控制制度、职业道德制度、合同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进行综合比较；内容明确详细、科学、可行且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满分 10 分，每发现一处不准确、不详细的减 1 分，每有一项缺项、漏项减 2 分；减完为止。 <b>以上项目未描述者不得分。</b>

	人员配备 (1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投入包括人员数量构成、组织管理方式、与项目委托方及相关方的交流与协调方式、人员考核、人员培训、项目质量控制等进行综合比较内容明确详细、科学、可行且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满分 12 分，每发现一处不准确、不详细的减 1 分，每有一项缺项、漏项减 2 分；减完为止。 <b>以上项目未描述者不得分。</b>
	设施设备方案 (4分)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的设施设备方案（包括车辆、办公设备等的配备情况）设备投入是否合理齐全程度及可行性程度进行综合比较；内容明确详细、科学、可行且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满分 4 分，每发现一处不准确、不详细的减 1 分，每有一项缺项、漏项减 2 分；减完为止。 <b>以上项目未描述者不得分。</b>
	重点难点分析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对本项目调查统计工作中的重点、难点分析，解决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合理、完整程度、可行程度是否合理齐全及可行性程度进行综合比较；内容明确详细、科学、可行且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满分 10 分，每发现一处不准确、不详细的减 1 分，每有一项缺项、漏项减 2 分；减完为止。 <b>以上项目未描述者不得分。</b>
<p>注：1、以上评分标准计分均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p>2、以上涉及到的证明材料须将复印件（或扫描件）附到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p> <p>3、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提供虚假伪造证件及业绩材料的，一经核实，本次报价无效；已经成交的，取消成交资格，并赔偿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p>		

2、根据财库【2026】2号《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1小时）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 1、服务内容

(1) 数据资料收集与整理与审核：收集报送的补充耕地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耕地田块位置和图斑等矢量数据、田面平整信息，应同时标注以下信息：包括地块位置（四至坐标）、面积、土地地类变更前的土地具体用途信息（如采矿用地、农村宅基地、坑塘水面、未利用地等）。以项目形式实施的补充耕地，还应提供项目竣工图、项目验收报告等资料；有客土、物料填埋行为的，还应提供客土、填埋物料来源说明及填埋深度信息、具有相应资质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土壤环境指标检测报告等资料。补充耕地所在区域的土壤、水利、气象、环境及农作物种植制度及其产量水平等，以及土壤普查、耕地质量监测、耕地质量评价成果资料（原始数据）等。资料格式：纸质及电子文档、图件，矢量数据格式为 ArcGIS 的 Shapefile，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2) 制定鉴定方案：鉴定方案应包括鉴定范围、鉴定依据、组织形式、鉴定内容、完成时限等。

(3) 划分评价单元及采样点位布设：评价单元划定要具备科学性、代表性，应符合山东省最新政策文件要求，遵循地形部位、土壤类型、补充耕地来源、土地利用现状等因素一致的原则进行划定。采样点位布设应符合山东省最新政策文件要求。

(4) 现场踏勘与调查：实地踏勘覆盖评价单元内的所有图斑。踏勘内容主要包括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指标、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指标。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踏勘指标包括有效土层厚度、地形坡度及田面平整程度、土壤侵入体及砾石含量、水资源保障条件、道路通行条件、土壤污染状况等；耕地质量等级评价踏勘指标依据 GB/T 33469 中对应二级农业区确定，包括地形部位及道路通行条件、有效土层厚度、质地构型、水资源保障条件、排水能力、耕层厚度、耕层质地、盐渍化程度等。

(5) 土壤样品采集、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土壤检测、土壤污染检测、耕地质量等级评价土壤检测等工作：①土壤样品采集：包含表层土壤混合样、容重样。应根据当地气候条件、物候条件、土地利用方式、种植制度和耕作方式等因素，充分利用耕种前、收割后的窗口期，因地制宜地安排调查工作时间，避免施肥、灌水、降水、耕作等的影响。采样人员应提供采样点 GPS 点位坐标和相关举证照片，确保并证明其在补充耕地实施范围内完成采样工作。② 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土壤检测必测项，包含有机质含量、砾石含量，形成检测报告。③土壤污染检测：根据污染源类型检测相关指标。含铜、铅、锌、铬、镍、汞、砷、镉，8 项指标检测，六六六总量、滴滴涕总量、苯并[a]芘，3 项指标检测与符合性评价检测同步检测，形成检测报告。④耕地质量等级评价土壤检测：必测项，生产符合性评价检测和污染检测合格后方可进行，包含土壤有机质、酸碱度（pH）、有效磷、速效钾、容重、机械组成，平原区应加测水溶性盐总量。

(6) 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评价指标包括有效土层厚度、土壤有机质含量、地形坡度、土壤侵入体及砾石含量、水资源保障条件、道路通行条件和土壤污染状况等影响农业生产基本种植条件

的指标。评价指标中有一项未达到评价标准要求的，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结果即为不合格。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不合格的，不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附录 E《补充耕地质量鉴定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表》，最终形成评价报告。

(7) 耕地质量等级评价及成果：补充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按照《耕地质量等级》（GB/T33469）执行，确定评价指标和权重，计算隶属度、综合指数，最终计算出质量等级，形成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报告、采样点位置图、等级分布图。

(8) 县级初鉴意见：鉴定意见应包含但不限于补充耕地基本情况信息、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结果、耕地质量等级评价结果等。

(9) 数据库建设：建立耕地质量等级数据库，包含占用和补充地块等级数据库，为耕地占补平衡质量核算提供支撑。

(10) 专家论证：补充耕地质量鉴定专家应从事耕地质量相关工作 5 年（含）以上、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且熟悉相关政策。抽取的专家应规避利害关系和参与多级验收。

(11) 年度县域内各类占用及补充耕地质量核算工作，配合省、市级抽验核查：对年度内自然资源提供的各类占用耕地及非农建设占用数据分析处理，核算占用耕地及非农建设占用的平均质量等级，对各类补充耕地及非农建设占用补充耕地平均质量等级核算。配合县级及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核查、抽查、评审等工作。做好与项目所在地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部门的沟通协调，配合省市级抽验核查。

(12) 培肥改良指导意见：县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提出补充耕地后续培肥改良指导意见，补充耕地实施主管部门单位应加强对后续培肥改良工作的监督管理。

## **2、技术要求**

严格落实农业农村部、省、市等部门关于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的最新规定和要求。严格执行《耕地质量等级》（GB/T33469—2016）、《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等现行有效的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规范。

## **3、其他相关要求**

(1) 满足国家、省、市相关规范及其他相关行业验收合格标准，并达到招标人相关要求。根据《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办法（试行）》、《山东省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细则（试行）》、《山东省补充耕地质量鉴定技术规范细则（第二版，2026 年 3 月 2 日修订）》开展补充耕地质量验收活动。

(2) 总体工作人员要求不少于 10 人，项目负责人 1 人（管理人员须具备相应能力，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工作人员需具备土壤、农学、环境、测绘、化工、检验检测等相关专业背景，中标后项目负责人不得擅自更换，必须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安排所有管理人员到位。市级验收时需根据要求配齐相关行业专家。

(3) 为便于开展工作，补充耕地质量验收投标人应至少配备机动车 3 辆（车况、性能良好），用于日常工作。（车辆使用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

(4) 设备与实验室要求：配备满足外业调查所需的 GPS 定位仪、土壤采样工具、数码相机等及内业检测的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光度计等设备。土壤检测工作必须由具备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开展（具体按照省级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相关规范细则执行），且检测能力范围须覆盖本项目要求的检测指标（pH、有机质、有效磷、速效钾、机械组成、容重、土壤水溶性盐总量、污染物（镉、汞、砷、铅、铬、铜、镍、锌、六六六、滴滴涕、苯并[a]芘）等）。

#### 4、商务要求

(1) 质量控制要求：建立完善的项目内部质量控制体系，对工作全过程进行质量管理和监督。外业调查记录、采样记录、检测数据等应清晰、准确、完整，具有可追溯性。验收报告须经过内部审核、校对，确保数据准确、逻辑清晰、结论可靠。

(2) 成果交付：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和份数，包括但不限于提交各项目完整的验收报告、总结报告、图件、数据库及市级成果汇总等全套成果资料。

(3) 进度与保密要求：根据招标人整体工作安排，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验收任务并提交成果。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数据负有保密责任，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 5、其他要求

本项目总投资预算约 43.5 万元，鲁西新区农业农村发展局按照省农业农村厅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山东省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细则(试行)》(鲁农建字[2025]20 号)文件要求，预定服务面积约 875 亩（以实际完成量为准）。本项目最高限价：500.00 元/亩。

注：固定单价合同，中标人提交的报价表中的单价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结算时以实际完成工作量进行据实结算，**结算总价不得超过 43.5 万元。**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甲方：

乙方：

(甲方) \_\_\_\_\_ 委托 (代理机构) \_\_\_\_\_ 以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采购文件在国内以 \_\_\_\_\_ 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 \_\_\_\_\_ (乙方) 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 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 本项目采购文件
- (二) 中标人投标文件
- (三)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 (四)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 中标通知书
- (六) 本合同附件

##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服务内容、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内容、详见清单 (附件一) (同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明细表, 下同)。

##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元, 大写: \_\_\_\_\_。

乙方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号:

## 五、付款途径

- 国库集中支付 (预算内资金: 人民币 \_\_\_\_\_ 元, 预算外资金: 人民币 \_\_\_\_\_ 元)
- 甲方支付 (人民币元, 大写: )
- 国库 (预算内资金: 人民币 \_\_\_\_\_ 元, 预算外资金: 人民币 \_\_\_\_\_ 元) 与甲方 (人民币 \_\_\_\_\_ 元) 共同支付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预算内、外采购资金,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通过《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及时向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 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 15个工作日内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供应商账户。

## 六、付款方式

- 分期支付方式
- 一次性支付方式, 即人民币元, 大写: \_\_\_\_\_。
- 其他支付方式 \_\_\_\_\_。

## 七、服务期限、地点

1、服务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_\_日内交货。

2、服务地点：\_\_\_\_\_

#### 八、履约保证金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监督部门壹份。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报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商务技术偏离表
- 六、服务方案
- 七、资格证明文件
-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一、报价函

## 报价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的报价。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 2、我方参加磋商报价为人民币：\_\_\_\_\_；
- 3、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的实施；
- 4、我方已详细检查所有磋商文件、附件以及所提供的参考文件，由于模糊和误解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方自负；
- 5、响应文件在公开报价后\_\_\_\_\_日历天内有效；
- 6、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与递交响应文件有关的数据和资料；
- 7、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8、与本响应文件有关的所有往来信函，应按下列地址进行：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90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认同程度	
备注	总报价=单价×服务数量

注：本项目报价应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 四、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服务内容	服务数量	单价（元/亩）
2026年菏泽鲁西新区补充耕地质量验收项目	875亩	

备注： 1.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报价明细表合计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

2.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五、商务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注：**1. 即使投标供应商在技术文件描述中进行了描述或无偏离，也要提报该表。如无偏离，应注明“无”。有偏离必须在本表列明，实际存在负偏离而在本表内没有列明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供应商的认定。

2. 如投标供应商在响应表中无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招标文件为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六、服务方案

（供应商自拟）

## 七、资格证明文件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资格审查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

###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数）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数）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从业人员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符合下列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 3 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且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本项目开启时未被禁止参加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 （6）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果我公司中标（成交），将在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下列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2）税务登记证（接受合一的证书）或者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3）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至今的年度或任意一个月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或预算收入支出表）或供应商结算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5）其他材料。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八、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